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 号）及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制度要求，现将本行重大关联交易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金租”）为本行关联方，与其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行近期拟与关联方外贸金租开展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为 15 亿元，业务类型为 2024 年 12 月期间外贸金租拆入给我行，期限不超过 7 天（如遇节假日顺延），利率不高于业务发生日当天银行间市场同期限拆借加权利率加 10bp，且不高于我行在业务发生日当天与非关联方发生的同期限银行间市场拆入业务利率。

本次单笔交易金额已达到本行上季度末资本净额 1%以上，根据监管及本行制度管理要求，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前述关联交易为本行的日常经营中的正常业务，本行严格按照监管及本行管理要求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公平合理、定价较公允。

二、交易对手情况

外贸金租为本行股东（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构成本行关联方，其基本信息如下：

（一）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 号西苑饭店 11 号楼

(二) 法定代表人：王咏军

(三) 成立日期：1985 年 3 月 4 日

(四) 注册资本： 725185.924329 万人民币

(五)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金融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该笔业务金额 15 亿元，占本行上季度末资本净额超过 1%，属重大关联交易。

五、董事会决议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决议情况

2024 年 12 月 12 日 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

2024 年 12 月 13 日，本行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批准了上述关联交易（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派驻董事对本次表决进行了回避）。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以公允价格作为交易原则，符合商业原则、行业和市场管理，未发现存在损害银行非关联方利益的情形，未影响银行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6 日